

考試別：警察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國境警察人員

科目：國境執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何謂跨國（境）人口販運？對於跨國（境）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主管機關應提供的協助為何？（25分）
- 二、根據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第28條，人民入出海岸管制區，有何種情形無須申請許可？（25分）
- 三、跨國犯罪情資交換因受不同國家文化、語言、價值觀、刑事司法制度等因素的影響，在實務運作上難免會產生一些問題，這些問題的克服便成為國際執法合作的要務。請說明跨國犯罪情資交換可能面臨的問題為何？（25分）
- 四、海岸巡防法第12條明定海巡機關與相關機關之協調聯繫，海巡與其他機關有聯繫時，其協調聯繫辦法由那一機關制定？有那些聯繫辦法？（25分）